

弘光科技大學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會議記錄

開會時間：110 年 01 月 25 日(星期一) 上午 9 時 00 分

開會地點：P303

主持人：張聰民 副校長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壹、議題討論：

議題一：110 年 01 月 15 日臺中動保處複查。

說明：110 年 01 月 15 日臺中動保處針對 109 年度動物重點查核及建議改善事項之回覆，派員到校複查動物房之藥品是否如實更換及人員穿著之標示是否張貼…等等。

決議：動保處查核人員複查皆如實更換藥品，並無缺失。

議題二：修訂「SOP-A-007 重大緊急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說明：增加發生緊急事件時動物臨時疏散地之項目。

決議：修訂「SOP-A-007 重大緊急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如附件 1(P.5)，修正內容如下：

條款	現行條文內容	修訂後條文內容
三、重大緊急事件處理程	(一) 火災： 1. 火災警報鈴響起時，相關人員應儘速查明原因及事故地點，以應變之。 2. 當火災發生時，判斷火勢是否可控制，如火勢不大，相關人員可使用滅火器儘速撲滅火勢，其餘人員則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若火勢過大，應啟動消防栓上的手動發信機按鈕，並以無線電對講機或廣播方式發布火災消息，所有人員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 3. 若火警或濃煙僅限於小部份區域，需要將動物撤出時，以不傷害人員健康及安全之原則為之。可將動物移至走廊或其他無災害區域，並立即通知動物房管理人或消防相關人員。	(一) 火災： 1. 火災警報鈴響起時，相關人員應儘速查明原因及事故地點，以應變之。 2. 當火災發生時，判斷火勢是否可控制，如火勢不大，相關人員可使用滅火器儘速撲滅火勢，其餘人員則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若火勢過大，應啟動消防栓上的手動發信機按鈕，並以無線電對講機或廣播方式發布火災消息，所有人員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 3. 若火警或濃煙僅限於小部份區域，需要將動物撤出時，以不傷害人員健康及安全之原則為之。可將動物移至走廊或其他無災害區域，並立即通知動物房管理人或消防相關人員。

	<p>4.火災時，以動物房實驗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凡經濃煙嚴重嗆傷之動物，皆以安樂死處置。</p> <p>(二) 地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 2.當地震發生時，先將出入口暢通，並尋找遮蔽物確保人員自身安全。 3.當地震停止時，依照緊急避難方向到空曠安全處，並與動物房管理人或警衛室聯繫。 <p>(三) 水災：</p> <p>若動物房外圍發生水災，則設法阻止浸水或排除滲水，並移動動物籠具，以免動物遭受淹水之虞；若情況嚴重，須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仍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p> <p>(四) 停電</p> <p>停電時，緊急照明燈應自動開啟，人員須巡視各動物房有無異狀，如溫度過高則馬上打開動物房間門窗，以維持必要之通風，或通知總務處或動物房相關人員前來處理。來電後，立即巡視各動物房，並將冷氣開關打開，等所有動物房全打開後，再檢查空調是否有跳機或運轉失靈並記錄屋內溫度，如有異常請通報總務處事營組及動物房管理人員。</p> <p>(五) 重大疫情或感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應重大疫情或感染造成飼料短缺問題，統計過去一定時間內物料的平均用量，備存飼料安全量至少一個月以上。 2.如果動物發生大規模罹病或生理異常現象，盡快通報獸 	<p>4.火災時，以動物房實驗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凡經濃煙嚴重嗆傷之動物，皆以安樂死處置。</p> <p>(二) 地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 2.當地震發生時，先將出入口暢通，並尋找遮蔽物確保人員自身安全。 3.當地震停止時，依照緊急避難方向到空曠安全處，並與動物房管理人或警衛室聯繫。 <p>(三) 水災：</p> <p>若動物房外圍發生水災，則設法阻止浸水或排除滲水，並移動動物籠具，以免動物遭受淹水之虞；若情況嚴重，須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仍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p> <p>(四) 停電</p> <p>停電時，緊急照明燈應自動開啟，人員須巡視各動物房有無異狀，如溫度過高則馬上打開動物房間門窗，以維持必要之通風，或通知總務處或動物房相關人員前來處理。來電後，立即巡視各動物房，並將冷氣開關打開，等所有動物房全打開後，再檢查空調是否有跳機或運轉失靈並記錄屋內溫度，如有異常請通報總務處事營組及動物房管理人員。</p> <p>(五) 重大疫情或感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因應重大疫情或感染造成飼料短缺問題，統計過去一定時間內物料的平均用量，備存飼料安全量至少一個月以上。 2.如果動物發生大規模罹病或生理異常現象，盡快通報獸醫師，應再次檢查或
--	---	--

	<p>醫師，應再次檢查或是將樣本送至檢驗單位進行確認。</p> <p>3.如果在例行性的健康監測或是病理解剖時發現疑似感染人畜共通傳染病的病例，應立即通報 1.研究計畫主持人 2.IACUC 委員會 3.主管機關(動保處)以了解可能受影響的範圍並處置。</p>	<p>是將樣本送至檢驗單位進行確認。</p> <p>3.如果在例行性的健康監測或是病理解剖時發現疑似感染人畜共通傳染病的病例，應立即通報 1.研究計畫主持人 2.IACUC 委員會 3.主管機關(動保處)以了解可能受影響的範圍並處置。</p> <p>(六) 動物之緊急疏散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若動物房其中一間發生停電或硬體設備故障需要修繕時，先將此空間之動物暫時安置至走廊對面另一間動物房。 2. 若無建築物倒塌疑慮之災害發生，在人員安全的情況下，將動物緊急撤至具空調之一般教室 N609 暫時安置。 3. 若有建築物倒塌疑慮之災害發生，在人員安全的情況下，將動物緊急撤至他棟建築物具空調之一般教室暫時安置。
--	--	---

議題三：違規事項報告。

說明：110 年 01 月 06 日林志學老師(申請表編號 HK-10905)臨時告知隔天要進動物，依「弘光科技大學實驗動物中心使用及管理要點」第四點：本中心場地及設備之使用，須填寫「弘光科技大學實驗動物中心實驗場地及設備申請表」，並附上核准通過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審查同意書，由本中心排定使用之動物房空間。林老師未依規定先辦理動物入室申請，此為違規事項提報於會議討論，請林老師到場說明。

決議：因林老師為初犯，口頭告誡後給予違規單並請老師提出改善措施。若下次再犯則依「弘光科技大學實驗動物中心使用及管理要點」規定，停止使用實驗動物各項資源 1 年並提交三級校評會議處。

議題四：不符合動物福祉投訴事項討論。

說明：針對當月不符合動物福祉投訴事項進行討論。本月無投訴事項。

決議：

貳、臨時動議：

議題一：針對實驗動物之緊急事件處理提出建議。

說明：洪義文獸醫委員提議：動物中心是否有緊急用電設備？例如：降溫轉換的設備。

決議：因學校設備等級及經費因素，並沒有設置此系統。

議題二：林志學老師提出討論事項：1. 學校門禁時間 2. 犧牲 PAM 之次數。

說明：1. 因實驗時間不一定，有時候會在學校門禁管制時間需要進入動物房，是否能開放管制的磁卡。

2. 因實驗內容不同，犧牲時機點是看實驗結果來決定，有可能會一次實驗需要進行多次犧牲。照以往的犧牲 PAM 規則，是每一次都要進行，是否可用抽查或其他方案代替每一次的犧牲 PAM。

決議：1. 會詢問校方是否有在管制時間內的磁卡可申請使用。

2. 未來入室申請時需填寫「實驗計畫表」寫上實驗動物入室、投餵飼料、管餵、處理、採樣、犧牲等時間。委員們依照此表選擇兩個時間點進行 PAM。

議題三：實驗動物中心主任異動。

說明：110 年 2 月 1 日起，實驗動物中心主任由食科系陳俊曄老師擔任。

決議：如說明。

議題四：2 月份會議時間。

說明：2 會份會議時間討論。

決議：與委員們討論後，於 110 年 2 月 22 日早上 9:00 召開 2 月份 IACUC 會議。

參、散會：10:00 散會。

弘光科技大學 實驗動物中心

重大緊急事件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SOP 編號	A-007	管理單位	實驗動物中心	管理人	洪鈺瑋
分機	#5079(N607)、#5811(N608) #7186(實驗動物中心)		管理單位主管	羅婉瑜	

一、目的：

制定緊急應變程序，以應付特殊緊急事件(如火災、地震、水災、停電)。

二、適用範圍：

動物房實驗人員。

三、重大緊急事件處理程序：

(一) 火災：

1. 火災警報鈴響起時，相關人員應儘速查明原因及事故地點，以應變之。
2. 當火災發生時，判斷火勢是否可控制，如火勢不大，相關人員可使用滅火器儘速撲滅火勢，其餘人員則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若火勢過大，應啟動消防栓上的手動發信機按鈕，並以無線電對講機或廣播方式發布火災消息，所有人員依循緊急逃生路線逃生。
3. 若火警或濃煙僅限於小部份區域，需要將動物撤出時，以不傷害人員健康及安全之原則為之。可將動物移至走廊或其他無災害區域，並立即通知動物房管理人或消防相關人員。
4. 火災時，以動物房實驗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凡經濃煙嚴重嗆傷之動物，皆以安樂死處置。

(二) 地震：

1. 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
2. 當地震發生時，先將出入口暢通，並尋找遮蔽物確保人員自身安全。
3. 當地震停止時，依照緊急避難方向到空曠安全處，並與動物房管理人或警衛室聯繫。

(三) 水災：

若動物房外圍發生水災，則設法阻止浸水或排除滲水，並移動動物籠具，以免動物遭受淹水之虞；若情況嚴重，須注意人員及動物之逃生，仍以人員之逃生為第一優先。

(四) 停電

停電時，緊急照明燈應自動開啟，人員須巡視各動物房有無異狀，如溫度過高則馬上打開動物房間門窗，以維持必要之通風，或通知總務處或動物房相關人員前來處理。來電後，立即巡視各動物房，並將冷氣開關打開，等所有動物房全打開後，再檢查空調是否有跳機或運轉失靈並記錄屋內溫度，如有異常請通報總務處事營組及動物房管理人員。

(五) 重大疫情或感染

1. 因應重大疫情或感染造成飼料短缺問題，統計過去一定時間內物料的平均用量，備存飼料安全量至少一個月以上。

2. 如果動物發生大規模罹病或生理異常現象，盡快通報獸醫師，應再次檢查或是將樣本送至檢驗單位進行確認。
3. 如果在例行性的健康監測或是病理解剖時發現疑似感染人畜共通傳染病的病例，應立即通報 1.研究計畫主持人 2.IACUC 委員會 3.主管機關(動保處)以了解可能受影響的範圍並處置。

(六) 動物之緊急疏散地

1. 若動物房其中一間發生停電或硬體設備故障需要修繕時，先將此空間之動物暫時安置至走廊對面另一間動物房。
2. 若無建築物倒塌疑慮之災害發生，在人員安全的情況下，將動物緊急撤至具空調之一般教室 N609 暫時安置。
3. 若有建築物倒塌疑慮之災害發生，在人員安全的情況下，將動物緊急撤至他棟建築物具空調之一般教室暫時安置。

四、緊急聯絡方式：

校門口警衛室：1788、1789

警衛室專線：04-26525855

教官值勤專線：04-26338000

本中心動物房管理人：洪鈺琄 7186

台中市警察局沙鹿派出所：04-26625032

台中市警察局明秀派出所：04-26314309

台中市消防局沙鹿分隊：04-26314471

台中市消防局龍井分隊：04-26352894

沙鹿光田綜合醫院：04-26625111

臺中市動物保護防疫處：04-23869420, 23869425

弘光科技大學 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

109 學年度第 5 次會議簽到表

開會事由：召開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例行會議

開會時間：110 年 01 月 25 日（星期一）上午 9:00

開會地點：P303

主持人：張聰民 副校長

聯絡人及電話：洪鈺瑁 分機：7186

	姓名	簽名
召集人	張聰民 副校長	
執行秘書	羅婉瑜 主任	
委員	郭志宏 老師	
委員	邱駿紘 老師	
委員	王 涵 老師	假
委員	劉獻岳 老師	
委員	林峰源 老師	
外部委員	洪義文 獸醫師	
外部委員	蕭立俊 律師	假
約聘人員	洪鈺瑁 助理	
列席		